

六个我

〔台湾〕 玄小佛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目 录

六个爱.....	(1)
最后的夏季.....	(100)
昨日雨潇潇.....	(196)

六 个 爱

我整整谈过六次恋爱。

我疲倦极了，我象经历了一场不是我能力所能负担的生死战斗。我是真的谈了六次恋爱。不过，它们全过去了。我在等待明天的婚礼，婚礼的男主角是我用最后一丝心力接受的人，在我疲倦得蓄意把全部感情死灭的一刹，他出现了，象一个打结的人，他把我疲倦而分裂的感情结成一个圈。这个圈的起始与终末，都是同一个人，因为他——明天婚礼上挽着我的人，就是我第？次恋爱的男孩。

第一 个 恋 爱

非常理所当然的，我落榜了。爸和妈找烂了每一份日报、晚报就是没有他们女儿的名字。

用理所当然来形容我考不上大学是再适合不过了。我从没为考大学卖过一点力，不过，这不能怪我，因为，最主要的是，我的细胞大部分不爱学校的课本。我也憧憬念大学不穿制服，留一头长发摔呀摔呀，乱有意思的。可是我就是考不上，被爸妈骂死了，还是考不上。

一场家庭会议，爸决定给我请个家教，在报上登了小广告。第二天上午还没过完，就来了好几个成功大学的男生，我想这是我家离成功大学比较近的原因吧，管它的，反正我对这件事一点也不关心，随爸选，选大近视眼，加上满脸青春痘那种我最不列为幻想的人也可以。

天底下的事就这么气人，我不晓得爸怎么挑的，当我被爸爸一板面孔地领着见我的家庭教师时，我楞得差点笑出声音了；四方的近视眼镜，眼镜框下面堆了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颗的青春痘痘。和同学一起幻想过的几种男孩型，最最不欣赏的就是挂了眼镜又冒痘痘的。前面这个男孩虽说只是个家庭教师，可是每天晚上头碰头，挤着一张桌子，共用一个台灯，距离近得一塌糊涂，叫我天天看一圈加一圈的眼镜和大把的青春痘痘，妈哟，那日子有多难捱！

怎么难捱，我也逃不了。我们开始头碰头，挤着一张桌，共用一个台灯上课了。

一声干咳，理了理快堆成垃圾的参考书，他推了推眼镜，两个手肘支着桌面，再咳一声，好象觉得不妥，悄悄地放下去。

“我的名字叫——”

“我知道，我爸爸已经告诉我了，你叫张安彦。”

“对，对，我叫张安彦。我今年二十一岁，化学系三年级，我的同学差不多都兼家教，我也觉得有必要在课余赚点钱，不要增加家庭的负担。不过，这是，这是我第一次当家教，有，有不对的地方请——请多多指教。”

其实他这些话的本身没有什么好笑的，但我太想笑了，他推着眼镜，一动不动的面目表情，好象一个木偶在背书，背到忘记的地方，眼皮在镜框里眨呀眨呀，我不能明目张胆

地笑出声来，但我没办法控制自己，笑声已经跑到喉管了，我机警地低下脖子干咳了起来。

“这种天气最容易感冒，一个不小心，感冒就来了。”

刚要抬起脖子，那“感冒”就来了，使我的脖子再度低下去，干咳的声音希里哗啦，七上八下咳了老半天，我的笑神经才被控制住。

“我是第一次当家教，没什么经验，但我会尽力达到你父亲请我的目的，使你考上大学。所以我希望我们合作，教与学都能愉快。我听你父亲说你叫樊晓琪是吗？”

这回他流利多了，没有一个字重复，手不再放上放下，眼镜也没有推来推去。我的脖子可以抬起来了，继续装干咳来掩饰笑声，他会以为我得重感冒了。

“我听你父亲说，你的英文不大行，要我多注意你这方面，我不知道你的程度——我的意思是说，我不知道你父亲说的不行到底不行到什么程度，所以，我想我是不是先给你来个测验。”

“我看不必了，你从高一给我复习起好了。”凭良心说，我是真怕他考我。我的英文“破”得简直亮不出去。

“我认为还是测验一下好，这样我才能知道我该怎么教，用什么方式。”

“我不那样认为，测验来测验去的，好麻烦。”

“不麻烦，不麻烦。”

“麻烦，我觉得麻烦。”

“一点也不，我们还是测验一下的好。樊小姐。”

这家伙是怎么回事，一副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样子，好象不坚持他的意见，他对不起我似的，而且居然叫我小姐。

“你真的认为有必要测验？对了，你不要叫我小姐。”

“我认为有樊小——哦对不起，那我叫你名字好了。”

“一点妥协的余地也没有？”

“妥协的余地？”

“就是说一定用你的意见，非测验不可。”

“我不懂。”

咬咬下嘴唇，我硬鼓起勇气，两个手支架在桌面，他呆不立鸡地望着我，可能是他的傻相吧，让我有一种老实人面前胆量大增的勇气。

“没有什么不好懂的，我是觉得你测验也是白测验。测验完了，你也一样会从高一开始复习，因为我的英文程度破得不得了。破得不得不从高一开始复习。”

推着眼镜，他恍然大悟似地点点头，算是妥协了。经过几番争辩赢来了妥协，反倒让我自己羞惭起来；好没面子，好丢脸。在这个挂大近视眼镜，又长满青春痘痘的男生面前让他知道自己的英文破得见不得人。

也许真如我第一天和他共挤一个台灯时的感觉：老实人面前，胆量也跟着大增吧。其实我并不是那种很敢在男生面前又开玩笑又什么都敢说的女生，他呆不立鸡地挂个眼镜，我怎么也产生不出惧怕和尊敬。每星期一至星期六，晚上七点到十点，这样硬绷绷的日子过了两个月了，他还是第一天的老样子，白衬衫，黑长裤，近视眼镜，青春痘痘，如果说唯一有改变的，那就是脸上的青春痘痘不止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颗了。

“你怎么那么会长青春痘？”

翻数学课本的手停住了，他的眼睛从镜片里透过来，歪歪地看着我，老半天。他哈哈地笑了，真把我给吓了一大

跳，我从来就没见过他笑，没想到不笑则已，一笑居然惊人。

“我也不知道我怎么这么会长。你呢？你怎么一颗也没长过？”

“我啊！我皮厚！”

“我的脸皮比较薄，长起来方便点。”

“所以就漫长。”

“大概是吧！”

“还好我妈妈把我的脸皮生得这么厚。”

“上课上得好好的，你怎么注意起我的青春痘？”

“早就注意了，早八百年就看到你有一大把青春痘了。”

“早八百年？我当你家庭教师才两个月。”

“你怎么搞的？笨笨的，当然是讲话时夸张用的形容词嘛！”

“哦！我——我是有点笨。”

“岂止一点，好几点。”

“就算好几点好了。”

他不笑了，推推眼镜又开始一板正经地上课，也不知道怎么回事，我今天特别懒得听，可能是这个笨瓜被我捉弄得敏锐起来了，也看出我上课的情绪不高。于是，干脆合起课本睁着大近视眼跟我面对起面来。

从来没有和男孩子这么近地面对过面，镜片后的眼睛本来给我的感觉应该是呆呆的，但天晓得怎么回事，我的耳根竟热热的。

“你今天很没有情绪上课？”

“懒得听。”

“那——那我们就上到这里好了。”

“这正是我喜欢听的话。”

“你很顽皮。”

“才没呢。”我真想告诉他。是因为他太老实，我才敢在他面前这么放肆。

“顽皮有时候显得可爱。”

“不会是在说我吧？”

“难道我在说我自己？”

“当然不会是你，你一点也不可爱。”

“我那么差劲哪？”

“架一个大近视眼镜，一圈一圈的反光，还有眼镜框下面全是青春痘痘，讲话笨笨的，反应迟钝，反正很不可爱就是了。”

“我今天才知道自己这么让人讨厌，又是近视眼，又是青春痘，难怪大三了，还没有一个女孩子看上我，唉，上帝怎么塑造我的？一定是用最差劲的伊甸园泥土。”

“你还有点幽默感嘛，好出乎我意料。”

“你真以为我是大笨瓜啊？”

“凭良心说，我真的觉得你笨笨的。不过，现在比较灵活了。”

“没想到我教的学生说我是大笨瓜，这个老师当得可真没面子。”

“别口口声声老师学生的好不好，你才大我几岁嘛！”

“三岁，整整三岁，不多也不少，就是三岁。”

“三岁而已。”

“不简单咧，光拿吃的来讲，也比你多吃好几十斤的大白米。”

“淀粉过多难怪眼镜底下全是青春痘。”

“所以罗，你没长青春痘就是淀粉太少，比我少了好几十斤。”

两个多月来，我们从没象今天这样谈得这么多，这么愉快，而且我发觉这个被我以为很笨蛋的张安彦并没我想象的那么呆板。

壁上的钟敲了十下，台灯下的功课也跟着结束，和往常一样，张安彦收拾好他给我带来的升学资料，钢笔往上衣口袋一插，拉开椅子，结束了三小时的师生关系。

往常做完这些惯例动作，他会推推眼镜，很有教养地到客厅对爸爸和妈妈欠欠身。今天，他并没有朝客厅去，推了半天眼镜，还站在原地。

“今天怎么不去表现礼貌了？”

“明天礼拜几，你知——你知道不知道？”

“礼拜天呀，你休假的日子，不用到我家看我这张厚得长不出青春痘的脸。”

“礼拜天是休息的日子，忙了六天，应该好好玩玩，譬如说看场电影，爬爬山哪，或者到郊外走走，听听音乐演奏会等等，人也不是机器，总要有点娱乐调剂调剂，你说对不对？”

“对透了，可惜没人跟我一起调剂。”

“有啊！”

怪事了，谁跟我嘛，他一副比我还熟悉我自己摸样，一声有啊！嚷得又大又高，吓了我一大跳。

“有个鬼哟，我的同学大部分考上大学了，我从落榜以后都不好意思去找她们。”

“我说有并不是指你的同学。”

“难道指我弟弟或妹妹不成。”

“我是指我。”

“你？”

“嗯，就是我。”

“跟你呀？”

“对，对呀，看电影、爬山、郊游、听音乐，随便哪一样，我都很喜欢。不过，那要看你喜欢什么，我是依照你的意思，你喜欢什么调剂，就什么。”

这真的扎扎实实吓了我一大跳，做八百次梦也不会想到他会是约我出去度假日调剂调剂的人，一时间，我楞得象个大笨瓜。

“怎么样？明天我暂时不当老师，你也暂时不当学生，我们都改变身份，跟朋友一样玩一天好不好？”

“我吓了一跳，一大跳。”

“我也吓了自己一跳，我没想到我说得这么流利，我以为我会结结巴巴。因为——因为上，上个礼拜我就——我就想说了。”

“天哪！你胆子乱大一把！”

“才不呢，就是胆子太小，胆子大早说了。”

“我要不要答应呢？”

“答应好了，怎么样？”

“好吧，你在哪等我？”

“我在你家巷口等你。”

“几点？”

“十点，哦不，九点，九点怎么样？会不会太早？我觉得十点太晚了。”

“那就九点吧，是早上吧！”

“当然是早上，我八点半就来等你。”

“我九点半再出门。”

“我知道，你们女孩子喜欢迟到，听说这样才能显得骄傲和高贵。”

“对！就是这道理。”

“好吧，反正我八点半就开始等你。”

“快走了啦，等下被我妈发现了，我明天就不能去了。”

“那我走了喔，再见。”

“再见。”

天底下再没有比和张安彦出去玩更乏味的事了。九点半从巷口偷偷摸摸走到大街，没目标地逛，美其名曰散步，散了两个半钟头，总算挨到十二点了。他一看表已十二点，好象不容易得到一个工作，马上实行。

“十二点是吃午饭的时间，现在我请你吃午饭。”

“你吃饭时间记得蛮熟的。”

“一天就三次嘛！”

“吃完饭是不是继续散步？”

“吃完饭我们换个节目。”

上帝老天爷，搞了半天，那两个半钟头的散步，还是节目之一呢。

“换什么节目？”

“看电影。”

第一个真正的“节目”总算出现了，捶着我两条发酸的腿，我发誓再不跟他散步了。

看完了电影，我们又开始散步了，我真想叫起来，调头

就走，可是一看到他青春痘痘的脸写满了喜孜孜，我的声音既叫不出来，头也不忍心调了。

他象个大人似的，开始跟我讲做人的道理、念书的目的、处世的原则，一大堆一大堆，那些我从幼稚园就听过的话。说真的，我宁愿他象上午一样，光走路就好了。

六点了，他一扬表，眼镜一推，废话象上锁的钥匙，马上就停住。

“现在正好六点，我们该吃晚饭了，吃完晚饭我们开始另一个节目。”

“另一个节目？还有一个节目？”

“我有两张钢琴演奏会的票，这是今天最后一个节目了，也是比较有情调的，好的节目总安排在最后压轴对不？”

我的妈呀，我从来没有想到我要跟张安彦听什么音乐会，更没想到什么情调，尤其看到他的大近视眼和那青春痘，再有情调的事也全打跑了。

两个钟头的演奏会总算过了，腰酸背痛地出了会场，才发现腿麻得不得了，当台前弹钢琴的女人高低不平弹出音乐来时，台下几乎是没有一丝丝声音，包括张安彦，连呼吸都停了似的，大家静得那样，我也只得憋着气，一动不动直着腰，死盯着台上的女人了。

“今天玩得还愉快吗？晓琪。”

“愉快。”

“今天的节目排得还恰当吧？”

“恰当。”

“以后礼拜天我都安排这样的节目请你出来玩玩，顺便调剂一个礼拜来的忙碌，好不好？我今天实在很愉快，我从来没有这么愉快过，你呢？”

“嗯，没有。”

他乐得镜片里的眼睛眯成线了，还真当我今天很愉快，而且还从来没有过这么愉快呢。

今天玩得是不愉快，不过我渐渐地不象开始那么讨厌他了，我发现，他象个大哥照顾妹妹那样，什么都顾虑到了，象送我回家吧，到巷口了，我叫他走我自己回去，等我按电铃，发现他还站在路灯下目送我。

时间过得好快，才那么一晃，张安彦当我家庭教师已经八个月了，再两个月就是我第二度参加大专联考的时候了。

每个礼拜天我差不多都和张安彦出去玩，我感觉出张安彦对我的喜欢已经愈来愈深了，但我除了不再讨厌他，培养不出女孩对男孩那种感情，也不知道怎么回事，跟张安彦在一起，就是不觉得他是个男孩——是个可以拉拉手，靠靠肩的男孩。

又是一个礼拜天的日子，和张安彦玩了我已经习惯的乏味节目，他照例送我到巷口。

“再两个月你就要考试了，从下礼拜开始，礼拜天我就不约你出去玩了，我到你家给你补习功课。”

“可是你拿的六天的家教费呀！”

“其实我现在真不想拿你爸爸给我的家教费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——我——我已经很喜欢你了。晓琪，当你喜欢一个人的时候，他会产生一种不需要任何代价而给对方一切的意念，我现在就是这样。我希望把我一切对你有利益的东西都给你，当你有困难，我永远会不顾一切给你援助。”

“我觉得你还是不要喜欢我比较好，因为我没有象你喜欢我。”

欢我那样喜欢你。”

“那没关系，女孩子本来就是被喜欢的，在感情上女孩子永远是被动的，所以你不太喜欢我没关系，慢慢来，以后你会慢慢喜欢我。”

“如果我以后也没有很喜欢你呢？”

“也无所谓，只要我喜欢你就好了。起码你没有很讨厌我，对不对？喜欢一个人的时候并不一定要有同等待遇。”

“我是不讨厌你。”

“那就好了，回去吧，很晚了，我在这里目送你。”

青春痘在路灯下变得有点可爱，我看见了他反光的近视眼镜片，调头走了。

一进门，爸和妈端坐在客厅，脸色坏得能刮风打雷，我从来没有见过他们这么盛怒，平常礼拜天出去玩，他们顶多说我不晓得多看点书准备考试，一向没板这么紧的面孔。我站在客厅中央，弟弟跟妹妹在客厅后面跟我大眼瞪二眼，我知道一定发生事了。爸指了指外面，盛怒的脸好象随时会爆炸开来。

“从什么时候开始，你跟他出去玩的？”

“谁？”

“不要跟我做戏！”

爸大巴掌朝茶几上一拍，我吓得往后退了一大步。

“谁！你当你爸爸瞎了眼，谁？问得还挺象回事的，老实给我说出来，一起出去几次了，说！”

“好，好几次了。”

“亏得你有脸说，明天他来了马上叫他走，我是请他来给你补习功课的，不是叫他来跟我女儿谈恋爱，你也那么不自爱，还有两个月就考了，你打算再落一次榜？再考不取，我

看你的脸往哪搁？”

狠狠被骂了足足两个钟头，我哭了，不是因为爸要辞掉张安彦，而是爸把张安彦骂得太差劲。尽管我没有很喜欢他，但我不愿意爸当我的面这样骂，张安彦是那么好，对我尤其好得没话说。

枕头湿了一片。我哭得最后昏昏沉沉地睡着了，朦胧中看见张安彦的青春痘和近视眼，我说对不起他，可是他说没关系，因为他喜欢我，他从来不要求我对他的平等待遇，我不喜欢他没有关系，只要他喜欢我就好了。

张安彦被爸辞了，弟弟告诉我张安彦一句话也没说。只在临走告诉爸，如果需要他来补习，他随时愿意。我听了简直难过得没办法形容，可怜的张安彦，他为什么那么老实，那么善良，那么好。

爸软禁了我，不准我出大门一步，但态度上他跟妈对我好得没法说，他们以为我也喜欢张安彦，这样软禁我有点亏欠我。

我再没见到张安彦，但弟弟说张安彦常常在我们家巷口徘徊，一徘徊就是几个钟头，看见爸或妈就赶忙走；如果是弟弟或妹妹，他就请他们吃东西，然后从他们那套口供。我问弟弟他问了什么，原来都是些日常生活，有时候会叫弟弟传话，但都是叫我加紧用功，把握最后的时间。常常他会叫弟弟告诉我，哪一本参考书的哪一题很重要，温习熟一点，对考大学有很大的帮助。我问弟弟他为什么不直接写纸条让弟弟带回来，弟弟说，他怕纸条被爸爸或妈妈发现，害我挨骂，天哪！世界上竟有那么好的人。

大专日间部放榜了，我再度落榜。爸妈一点也没怪我，

他们认为我没考取是他们把张安彦辞掉的关系，反倒对我感到歉疚。

张安彦知道我没考取，难过了几天几夜，他叫弟弟告诉我，继续把握最后一点时间考夜间部。

夜间部我总算考取了，铭传商专，在台北。

爸托人在台北给我找到一个白天的工作。紧随着夜间部的放榜，我就到台北注册了，临走的前一天，张安彦叫弟弟传了一张小纸条给我，无论如何要跟我见一面。照着纸条上的时间与地点，我准时去了，两个多月近三个月不见，第一眼，我发现他瘦了，而且瘦得很厉害。

“你瘦了。怎么回事？”

“你明天就要走了，我今天无论如何要见你一面。”

“我爸爸给我找到一个工作，到台北我白天工作，晚上念书。”

“那样很辛苦，短时期内你会不适应。不过慢慢会习惯的，你要自己照顾自己，一切都陌生。对什么都要特别细心才行。”

“这些我知道。你怎么跟妈一样，讲的全是相同的话。”

“我——晓琪，如果我能继续教你。你就不会考到夜间部了，一个人跑到那么远，我好难过，早知道我就不应该每个礼拜天都约你出去玩，这样你爸爸就不会把我辞掉，在最重要的时候没有人教你。”

“你怎么讲这样的话？我不觉得夜间部有什么不好。这样反而可以使我学得自己照顾自己，可以懂得独立，我觉得不错，不要一副你有罪的样子，我好抱歉我爸爸那天的态度。”

“那无所谓，长辈这样做也是为晚辈好。”

“你简直是天下最老好的人，你好象不会恨别人，你对每个人都这么好吗？”

“晓琪，我不知道我对别人是不是很好，但我想对你好，我关心你，我注意你，你没有考上日间部，我难过得要命。”

“谢谢你对我这么好。”

“我不是要你谢谢我，我关心你、注意你，是因为我喜欢你，我不知道我有没有那个条件和资格说我爱你，如果你容许我的话，我会说：我爱你！”

我手足无措，我也感到恐慌，我是很喜欢他，他善良，他对我照顾，他关心、注意我。这些都使我喜欢他，但那不是爱，不是男孩和女孩那种爱，没有他所对我的感情成分。而我怎么告诉他？怎么告诉他？怎么在临走前告诉他，我并不爱他？

“我明一早就走了，我想有些话我必须告诉你，我不愿意欺骗你。”

“什么话？”

“我——我很喜欢你，象妹妹喜欢大哥一样的喜欢，不是男孩和女孩那种喜欢。”

“那无所谓，只要你不讨厌我，你慢慢会改变的，我能等待。”

“不，请不要使我过意不去，你这样我很歉疚哦——我必须坦白说，我不可能对你产生女孩对男孩那种感情了，我不知道为什么，但我知道是不可能。”

“也许短时间内你不会有那种感情，但我能等，等你可能的那一天，你有一天会改变的。”